

证券代码：300847

证券简称：中船汉光

公告编号：2022-033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61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934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2,419,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9,057,235.8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3,362,364.16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7月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668号《验资报告》。

（二）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1,006.32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723.03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2,052.95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42,419,600.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303,362,364.16
三、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110,063,163.55
四、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230,270.83
五、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六、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0,529,471.4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邯郸汉光办公自动化耗材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于 2020 年 7 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相关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及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截止日余额（元）
中船重工 汉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邯郸 分行	101375405448	激光有机光导 鼓项目、工程技 术研究中心项 目、补充流动资 金的募集资金 和尚未支付的 发行费用	16,496,460.38
邯郸汉光 办公自动 化耗材有 限公司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邯郸 分行	13466100001300 0031761	彩色墨粉项目、 黑色墨粉项目	104,033,011.06
合计				120,529,471.4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336.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26.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06.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彩色墨粉项目	未变更	11,500.00	11,500.00	2,125.73	2,128.52	18.51%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2. 黑色墨粉项目	未变更	1,981.00	1,981.00	0.82	1,398.82	70.61%	2019年4月30日	487.37	是	否	
3. 激光有机光导鼓项目	未变更	5,062.00	5,062.00	0	1,480.35	29.24%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4.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未变更	5,800.00	5,800.00	0	5.39	0.09%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未变更	59,93.24	59,93.24	0	5,993.24	1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3,36.24	303,36.24	2126.55	11,006.32			487.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激光有机光导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2年2月28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p> <p>202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2年6月30日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1,849.66万元。公司已于2021年1月底前完成了本次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黑色墨粉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1,981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1,398.82万，项目实施预计出现募集资金结余582.18万元。出现结余原因为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合理配置资源，控制采购成本，有效节约了开支。通过多次市场调研、询价、比价及商务谈判等多种过程控制措施，有效的降低了投资成本。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									

途及去向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